

**襄汾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二个五年(2011-2015)总体规划纲要**

襄汾县“十二五”规划领导小组

目 录

第一章 “十二五”发展环境	1
一、“十一五”发展成就	1
(一)综合经济实力逐步增强	1
(二)人民生活水平稳步提高	2
(三)社会各项事业全面推进	2
(四)城乡生态环境极大改善	3
(五)和谐社会建设成效显著	3
二、“十二五”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形势	4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6
一、指导思想	6
二、基本原则	6
(一)坚持项目带动,推进跨越发展	6
(二)坚持统筹兼顾,推进协调发展	6
(三)坚持招商引资,推进转型发展	6
(四)坚持民生优先,推进和谐发展	7
三、发展目标	7
(一)综合经济实力再上新台阶	7
(二)城镇化水平大力提升	7
(三)人民生活质量稳步提高	7
(四)人居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8
(五)和谐社会建设明显加强	8
第三章 加快产业发展 推进转型跨越	9
一、加快“园区”建设步伐,打造新型工业强县	9
(一)以园区建设为承载,实现工业产业集聚化	9
(二)改造传统产业,推动工业新型化	10
(三)培育新兴产业,形成潜力产业导向化	12
(四)推进产业重组,促进优势企业集团化	12

二、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构建现代农业体系	12
(一)粮食生产基地化,稳步发展高效农业	13
(二)特色农业园区化,大力推进设施农业	13
(三)农业企业龙头化,加快农业产业化进程	15
(四)农户经营组织化,积极发展专业合作社	15
(五)土地流转顺畅化,促进土地经营权流转	16
三、加大旅游开发力度,提升现代服务业水平	16
(一)打好三张牌,发展特色文化旅游业	16
(二)打造三基地,积极发展现代物流业	17
(三)抓好三重点,提升商贸流通业	17
第四章 统筹城乡发展 加快城镇化进程	19
一、优化发展格局,构筑生态城镇体系	19
(一)实施县城扩张战略,强化县城引领的“龙头”地位	19
(二)挖掘新生区域发展潜力,打造各具特色小城镇	20
(三)按照服务与辐射功能,积极建设小集镇	21
二、引导人口转移,加快城镇化步伐	21
三、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推进新农村建设	22
(一)推动一村一品,发展农村特色产业	22
(二)先行做好规划,促进新村庄建设	23
(三)加强教育培训,进一步提高农民素质	23
(四)强化基层民主,健全基层民主法制	23
四、加强城乡联动,加快城乡一体化步伐	24
第五章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夯实发展基础	25
一、拓展延伸,构建现代交通网络	25
二、标本兼治,搞好水利水保建设	25
三、升级改造,增强电力供应能力	26
四、整合延展,实施数字襄汾战略	26
第六章 强化社会事业 促进民生改善	28
一、优先发展教育事业,稳步提高教育质量	28
二、大力发展科技事业,实施科技兴县战略	29

三、加快发展卫生事业,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30
四、大力强化就业服务,不断扩大劳动就业	31
五、完善社会保障制度,推进福利普惠化	32
六、积极发展文广事业,丰富人民文化生活	33
七、做好人口管理,保障服务民生	33
第七章 节约利用资源 改善生态环境	35
一、发展循环经济,节约利用资源	35
(一)加强资源节约,促进资源综合利用	35
(二)培育低碳产业,倡导绿色生活	36
二、加强环境保护,改善生态环境	36
(一)加强污染防治,发展生态产业	36
(二)强化环境整治,保护城乡环境	37
(三)改善县域生态,提高环境质量	38
第八章 创新社会管理 创造和谐局面	40
一、健全安全生产体系,提升应急管理能力和能力	40
(一)健全安全监管体系,保障安全生产	40
(二)健全安全防控体系,夯实安全基础	41
(三)建立安全应急体系,提高应急能力	41
二、加强精神文明建设 构建平安和谐新襄汾	42
(一)推进精神文明建设,构建“文明襄汾”	42
(二)树立诚实守信形象,打造“诚信襄汾”	43
(三)强化管理能力,构筑“和谐襄汾”	43
第九章 深化改革开放,创新体制机制	44
一、围绕项目,强化支撑体系建设	44
(一)确保项目,加大投资支持力度	44
(二)深化改革,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44
(三)激励人才,强化智力支持力度	45
(四)先行先试,争取上级支持力度	45
二、创新机制,破除瓶颈制约因素	45
(一)创新理念,扩大招商引资	45

(二)整合资源,解决土地矛盾	46
(三)开阔视野,多方筹措资金	47
三、深化改革,优化发展环境	47
(一)创优环境,大力发展民营经济	47
(二)服务发展,加强建设服务政府	47
(三)注重效率,加强政府效能建设	48
第十章 规划实施与保障机制	49
一、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	49
二、加强规划的广泛宣传发动	49
三、建立健全规划评估机制	49

“十二五”时期(2011-2015)是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党的十七大提出的战略目标新要求的重要时期,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根据《中共襄汾县委关于制定襄汾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襄汾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这是我县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总体规划;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责的重要依据;是引领全县人民共同奋斗,实现“五年再造一个新襄汾”宏伟目标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十二五”发展环境

回顾和总结“十一五”时期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成就,明确“十二五”时期发展的环境,抓好发展机遇,努力开创转型跨越发展新局面。

一、“十一五”发展成就

“十一五”是极不平凡的五年。面对环保“流域限批”、安全事故和国际金融危机的严重影响,县委、县政府带领全县人民,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迎难而上,砥砺奋进,促民生,保增长,国民经济实现持续较快发展,经济结构得到明显改善,城乡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升,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建设成绩显著,各项社会事业全面进步。

(一)综合经济实力逐步增强

2010年,地区生产总值从62.94亿元增加到101.5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突破2万元大关;财政总收入从10.5亿元增加到12.5

亿元,增长了 24.6%;经济结构调整取得进展,三次产业结构由 2005 年的 8.2:70.6:21.2 调整为 2010 年的 8.1:67.0:24.9。2010 年农业总产值达到 15 亿元,年均增长达到 11%。2010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值达到 175.4 亿元,年均增长 15%。2010 年服务业增加值达到 25.3 亿元,年均增长 14.2%,增速超过第一产业,接近第二产业。

(二)人民生活水平稳步提高

2010 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4984 元,比 2005 年增加 5812 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6125 元,比 2005 年增加 2119 元。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21.7 亿元,比 2005 年增长 141.1%;城镇居民人均住房面积达到 33 平方米,比 2005 年增加 4 平方米。城乡居民衣食住行条件逐步改善,生活质量进一步提高。

(三)社会各项事业全面推进

全县教育事业取得长足发展,小学、初中入学率分别保持在 100%和 99.8%,高中教育成效显著,2010 年二本达线人数为 726 人,职高对口考试占到全省录取人数五分之一,位于全省前列;乡镇卫生院改扩建项目全部完成,348 个行政村卫生室建设全面展开,全县基本形成了以应急指挥、公共卫生信息、医疗救治、疾病预防控制、卫生监督执法、妇幼保健为主要内容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2010 年全县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参保人数达到 11 万余人次;全县 40.4 万人参加新型合作医疗,基本实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全覆盖,到 2010 年,五保集中供养率提高到 7%,城市居民 6863 人纳入城市低保范围,农村居民 8857 人享受贫困生活补助。全县科技事业快速推进,“十一五”期间,全县共申报国家、省、市各类科技项

目 52 个,成立各类民营科技机构 15 家,企业技术中心 35 个,顺利通过了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考核;县城建成了丁陶文化广场和东岭森林公园;乡村建成 256 个文体广场,丰富了业余活动。

(四)城乡生态环境极大改善

县域生态环境得到极大改善,到目前林业用地面积 34.9 万亩,城镇绿地面积 10 万平方米,国土绿化率达到 32.1%,全县森林覆盖率达到 12.3%。实施农村“五化”工程和城乡卫生大整治,使城乡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节能减排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分类清理整顿了焦铁企业,先后取缔各类土小企业 80 多家。企业环保达标工作全面启动,环保整治投入 10 多亿元,企业环境治理取得明显成效。县城污水处理厂投入运营,县城居民的生存环境得到极大改善。

(五)和谐社会建设成效显著

安全发展理念进一步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政府安全监管主体责任加快落实,覆盖所有行业和领域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活动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形势得到明显好转。信访工作有序展开,及时排查化解了各类矛盾纠纷。有效防范和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取得新的成效。民主法制建设不断加强,充分发挥人大、政协的监督作用,畅通社情民意反映渠道,保障群众对政府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高度重视依法行政工作,政府职能得到进一步转变。

“十一五”时期,全县各项主要经济社会指标均创历史新高,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成就来之不易,这是全县人民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结果,是全县上下同频共振、不懈努力的结果。“十一五”

的发展为今后五年乃至更长时期我县转型、跨越、先行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十二五”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形势

“十二五”时期是我县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从国际形势看,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世界经济增长速度减缓,经济科技竞争更加激烈,全球产业结构面临新一轮调整。从国内形势看,内需市场加速拓展,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更加紧迫,区域发展格局孕育新一轮变化。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既面临诸多严峻的挑战,又恰逢难得的历史机遇。

一是我国全面推进经济战略性转型,经济发展方式、产业结构、社会结构等都将加快战略性调整,国家将加大政策支持力度改造提升传统制造业和培育发展新兴战略性产业,为我县顺势而为,乘势而上,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提供了政策依据,指明了发展方向。

二是我国发达地区的产业转移速度在加快、规模在加大,国家区域发展战略进一步完善,促进中部地区崛起规划深入实施,为我县扩大开放、承接产业转移,进一步拓展发展空间,搭建了衔接平台和桥梁。

三是我国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完善城市化布局,强化中小城市产业功能,扩大县域经济管理权限,加强县级政府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财力保障,为我县加快推进城镇化、大力发展县域经济、着力改善民生带来了重大机遇。

四是国家把山西省列为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在政策、资金、项目等方面加强对山西省的支持力度,这

将为我县的转型跨越发展注入前所未有的动力源泉。

五是临汾市深入实施“一城三区”和“百公里汾河新型工业城镇走廊”战略,已把我县定位为临汾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核心区,极大拓展了我县的发展空间。

六是全县已积累多年投入和发展能量,发展后劲显著增强,软硬环境极大优化,干部群众气顺、劲足、心齐、人和,形成了转型、跨越、先行发展的强大合力和浓厚氛围,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与此同时,必须清醒地认识到,目前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着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和困难。一是农业的规模化程度低,龙头带动力不强。二是工业发展方式粗放,园区建设步伐缓慢。三是高新技术项目还很少,资金、人才等瓶颈制约仍没有从根本上打破。四是文化旅游产业刚刚起步,丰富的资源优势还没有转化为明显的市场优势。五是节能减排和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六是城镇化水平不高,县城建设先天不足。七是民生和社会事业欠账较多,就业、上学、住房等一些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还没有得到很好解决。

“十二五”时期,我县正处于转型发展、跨越发展的战略新起点,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必须增强机遇意识和忧患意识,主动适应国内外环境的变化,有效化解面临的矛盾,更加奋发有为地建设现代农业基地、新型工业强县、宜居宜业新区、帝尧文化之都,开创经济社会跨越发展的美好未来。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准确把握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机遇,提出我县“十二五”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十二五”时期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坚持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坚持科学发展观,以“现代农业基地、新型工业强县、宜居宜业新区、帝尧文化之都”建设为方向,实施项目带动战略和赶超战略,加快转型步伐,实现跨越发展,各项事业取得新成绩,五年再造一个新襄汾。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项目带动,推进跨越发展

以重点项目为支撑,以大企业为引领,依托园区建设,围绕现代农业大发展、工业园区大建设、旅游资源大开发、城镇发展大提升、民生事业大改善等工程,推动跨越发展。

(二)坚持统筹兼顾,推进协调发展

把统筹兼顾作为推进科学发展的根本方法,促进速度质量效益相协调,消费投资出口相协调,城乡区域发展相协调,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改革发展稳定相协调,实现经济发展与社会和谐的有机统一。

(三)坚持招商引资,推进转型发展

把招商引资作为我县推动转型发展的引擎,紧紧抓住建设山西省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这一契机,进一步

加快政府职能转变,优化发展环境,提升对外合作的能力和水平。

(四)坚持民生优先,推进和谐发展

坚持以人为本,把实现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把增进人民福祉、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放在重要位置,强化政府公共服务职责,更加注重社会建设,健全社会保障,完善社会管理,推动和谐襄汾建设。

三、发展目标

“十二五”期间,要通过加快跨越发展步伐,实现“再造一个新襄汾”的宏伟目标。

(一)综合经济实力再上新台阶

2015年全县生产总值在2010年101.5亿元的基础上实现翻番,到2015年力争达到230亿元;财政总收入年均递增23%以上,到2015年确保完成35亿元,力争达到50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303亿元,年均增长约20%。经济结构实现战略性调整。

(二)城镇化水平大力提升

全县城镇化率年均提高4%。县城人口达到15万人,重点小城镇人口达到10万人。县城的城市功能更加完善,小城镇功能明显增强。新农村建设实现五个新的全覆盖。城镇人均居住面积达到35平方米以上。

(三)人民生活质量稳步提高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纯收入分别在“十一五”末14984元、6125元的基础上年均增长15%。学前教育入园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95%。社会保障体系趋于完善。城乡养老、医疗、

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障实现全覆盖。城乡文化娱乐和体育设施明显改善。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培训比例达到 99%。

(四)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全县森林覆盖率达到 18% 以上,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比 2010 年下降 20%, 县城环境空气质量二级以上天数保持在 310 天以上。全县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5‰ 以内。城镇居民生活气化率达到 95% 以上,热化率达到 90% 以上,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达到 90% 以上。农村人居环境不断完善。

(五)和谐社会建设明显加强

民主法制、精神文明建设全面加强,和谐社会建设走在全省前列。政府公共服务职能和工作透明度进一步增强。以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为重点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稳步推进。经济社会运行的法制环境不断完善。政府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和依法行政水平不断提高。安全生产工作得到加强,治安形势持续好转。新型社会管理机制逐步确立,公民权利得到切实保障。

第三章 加快产业发展 推进转型跨越

加快产业发展,是实现转型跨越目标的基础。通过大项目支撑、大企业引领、园区化承载,围绕现代农业大发展、工业园区大建设、旅游资源大开发三大重点,推进现代产业体系建设。

一、加快“园区”建设步伐,打造新型工业强县

按照“传统产业循环化、优势产业规模化、支柱产业多元化、新兴产业高端化”的思路,以园区建设为承载,加快传统产业整合改造,大力扶持新型产业发展。到2015年,全县工业园区的规模面积达到1.5万亩,入驻园区企业占全县工业企业总数的60%以上,园区内工业产品年销售收入占全县工业年销售总额的一半以上;园区内就业人数达到5万人,占全县工业企业就业人数70%以上。通过工业园区建设,打造全省重要的煤焦化、钢铁和全国优质铸造基地,实现我县由传统工业大县向新型工业强县转型。

(一)以园区建设为承载,实现工业产业集约化

结合现有工业经济区域布局和未来发展,“十二五”期间建设2个工业园区、1个承接区、1个产业集群。

河西煤焦化工业园区。以中煤集团投资项目为核心,对全县焦化产业进行整合重组,计划一期建设300万吨煤矿、400万吨洗煤、660万吨焦化、180万吨甲醇、80万吨甲醇制烯烃、40万吨聚乙烯、40万吨聚丙烯、60万吨焦油深加工项目,打造焦化生产基地。

河东冶金焦化工业园区。以新金山特钢有限公司、万鑫达焦化有限公司、顺泰实业有限公司、建滔万鑫达化工有限公司、龙腾达化

工有限公司、众泰冶炼实业有限公司等企业为依托,建成冶炼焦化工业区,打造 200 万吨特钢、300 万吨焦、30 万吨甲醇生产基地。

高新技术承接区。在滨河公园以北、赵曲村以南,以发达地区转移和中部地区崛起规划深入实施为契机,搭建衔接平台和桥梁,承接非煤、非资源型等高新技术产业,突出新材料、新装备、新能源、新医药,引进一批高效、低碳 环保、劳动密集型企业。

铸造产业集群。依托大企业、大集团,通过整合重组,在大邓以新兴冶炼公司球墨铸件为核心、在永固以天津新兴际华公司铸管为核心、在南辛店以国际电力公司制动毂铸件为核心形成三大铸造产业集群,打造 100 万吨铸造基地,建设中国铸造产业集群试点县。

(二)改造传统产业,推动工业新型化

以煤焦产业为基础,发展煤化工产业链。以现有煤焦企业为基础,积极引入大型央企,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技术装备先进、能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资源利用高、适应未来资源禀赋和市场需要的煤焦化产业链,推动产业升级。充分发挥焦化产业的化工原料资源优势,以煤焦油、煤气转化深加工为主线,以工业园区建设为重心,加快技术创新和研发步伐,大力发展新型化工产业。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和扶持力度,延伸化工产业链条。重点抓好建滔万鑫达甲醇二期工程、龙腾达 1.4 丁二醇和星原集团二甲醚等项目的建设,逐步形成以甲醇、甲醚、精苯、萘等下游高附加值产品为主导的化工产业。到 2015 年,全县化产转化率达到 90%以上,化工产品达到 200 万吨左右。全面推进清洁化生产,化产回收加工率达到 90%,焦炉剩余煤气回收利用率达到 80%,实现煤焦油、粗笨深加工

及焦炉煤气全面综合利用。

重组钢铁企业,推进钢铁基地化生产。按照“总量控制、产能置换、联合重组”的原则,以星原、新金山为龙头,打造旗舰式钢铁企业。到2015年底,坚决淘汰容积400立方米以下的炼铁炉和50吨以下的转炉,建设3200立方米的炼铁高炉2座,200吨以上转炉3座,全县钢铁产能控制在1000万吨以内。以此,大力推进钢铁基地化建设,构建钢铁行业产业要素集中、布局优化合理、技术装备一流的产业体系。

改造水泥企业,发展新型建材产业。以“集约化、多元化”为出发点,推动建材业做大做强。关停并转年产小于20万吨和质量不达标的水泥生产企业,逐步淘汰年产60万吨以下的粉磨站。通过产能置换,支持发展年产100万吨以上的大型粉磨站和日产4000吨以上的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大力发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新型墙体材料,支持企业利用煤矸石、粉煤灰和炉渣等工业废渣生产建材产品。重点抓好星原集团熟料生产线和特种水泥建设项目,水泥生产能力控制在300万吨以内。“十二五”末,全县应用新型墙体材料比例达到70%以上,石膏系列产品200万吨。

重组铸造产业,加快向装备制造业递进。以我县优质铸造生铁资源为依托,加快传统炼铁工艺提升转型,完成同天津新兴际华、国际电力等国内外大型企业的全面重组,发展壮大我县的装备制造业,机加工率达到70%以上,打造全国优质铸造基地。不断提高全县铸造产业的规模化发展水平,提高产品科技含量,积极倡导创新型项目,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技术革新。积极扶持铸造产业相关

配套企业的进入,进一步拓展产业集聚的空间,实现铸造产业向制造业的转变。

(三)培育新兴产业,形成潜力产业导向化

培育新材料产业。加大研发力度,提高产品档次,注重综合利用,加快产业化进程,推进新材料产业健康快速发展。重点扶持高岭土材料、镁及镁合金材料等新兴产业发展。到2015年,全县新兴材料生产能力力争达到15万吨(其中:高岭土生产规模达到10万吨,镁及镁合金材料达到5万吨),深加工能力4万吨。同时积极鼓励发展纳米材料等潜力项目。

壮大医药产业。鼓励焦铁生产企业转产或以参股形式投资医药行业,优化产业结构。扶持云鹏制药、中药饮片和药胶等医药企业规模扩张。

(四)推进产业重组,促进优势企业集团化

按照“关小建大、等量置换、延伸化工、减少污染、综合利用、规模发展”的原则,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和宏观调控两个作用,有计划、有步骤地对现有焦化企业实施兼并重组。支持有实力的企业以产权、市场为纽带进行重组;鼓励有实力的煤焦企业、钢铁企业、化工企业等上下游相关企业进行兼并重组,培育一批旗舰式大企业、大集团,全面提升工业企业整体竞争能力,形成相互促进、共同发展、优势互补的新格局。形成销售收入上百亿元的集团企业2个,30—50亿元的3个,10亿元以上的5个。

二、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构建现代农业体系

坚持转变农业发展方式,要在稳定粮食生产的基础上,积极发

展设施农业、高效农业和生态循环农业,促进农业向规模化、产业化、现代化方向迈进。通过市场机制把产供销、贸工农结合在一起,走一体化、多功能、低投入和高产出的新型产业化发展之路。

(一)粮食生产基地化,稳步发展高效农业

按照“确保面积、稳定总产、提高单产、提升质量、突出效益”的思路,重点抓好优质小麦生产基地建设,种植面积稳定在60万亩以上,总产量保持在1.7亿公斤以上;秋粮作物面积稳定在50万亩左右,总产量达到1.4亿公斤;全年粮食总产稳定在3.1亿公斤以上。

积极开展高效高产农业建设。在西贾、汾城、古城和襄陵等乡镇大范围推进粮食高产高效创建活动。积极创建连片规模化面积在1000亩左右的粮食丰产方,建设高标准农田,增强农业发展后劲。

(二)特色农业园区化,大力推进设施农业

大力提升蔬菜业。以市场为导向,大力发展反季节菜,不断推动蔬菜产业多品种、多样化发展,进一步推进蔬菜生产的规模化。到2015年,全县蔬菜播种总面积达20万亩,其中设施菜10万亩,露地菜10万亩。

积极发展现代农业。坚持“市场导向、效益优先、科技支撑”的原则,全力推进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制定优惠政策,集聚要素,提高优势农产品聚集度,形成各具特色、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种、栽、养农业园区。重点建设丁村白莲、景毛大棚黄瓜、茶树菇、赵康三樱椒等10个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把我县打造成全省最大的莲菜种植、加工、观赏基地和中药材种植、加工基地,华北最大的三樱椒、茶树菇种植基地,全国最大的生地营销基地。同时,积极倡导“一村一品”、“一县

一业”的发展模式。

大力推进设施农业。针对不同区域实施重点种植,培育“丁村白莲”、三樱椒、大棚黄瓜、西红柿和胡萝卜等蔬菜生产示范区。积极推广凹下式日光温室及 12526 型塑料大棚的应用,建成标准化育苗中心 2 个,建成以沼气为纽带的“养-沼-菜”循环农业重点示范区 1 个。提高产量,增加效益,创建品牌,力争使我县进入山西省中南部设施蔬菜优势区。

稳定发展中药材、甘薯种植。加快中药材高产优质品种的推广,提高品质和单产,实现由单一的种植生地,向种植丹参、远志、柴胡、黄芩、半夏、白术等多元化品种发展。到 2015 年,全县中药材种植稳定在 8 万亩,其中:果药间作 6 万亩。因地制宜,发挥区位优势,实现甘薯规模种植和产业化。到 2015 年,脱毒品种及新技术应用率达 100%,发展甘薯 3 万亩左右。

打造果业经济带。重点发展汾城、西贾、南贾、新城等乡镇,采取集中连片、规模发展的模式,打造我县中部东西走向的果业经济带。到 2015 年,果类总面积保持在 15 万亩以上(含 4 万亩山坡地),其中:优质红枣 2 万亩,建成无公害标准化生产示范园 2 万亩。逐步实现由数量兴果向质量立果转变,优质果率每年提高 5 个百分点,优质果率达 90% 以上。建设果类良种苗木繁育生产基地,其中:苹果品种资源圃 50 亩,优质育苗圃 500 亩。

建设三大优质畜产品生产基地。以发展低碳畜牧经济为方向,促进集约化、规模化养殖。打造优质肉、生态蛋、绿色奶三大优质畜产品生产基地,力争把我县建成省级畜产品外销生产基地。到 2015

年,新建各类规模养殖场 90 个,养殖示范区 30 个。牛、羊、猪、鸡、兔出栏量分别达到 4 万头、31 万只、50 万头、150 万只、600 万只。

(三)农业企业龙头化,加快农业产业化进程

以强服务、壮龙头为重点,全面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积极扶持兴农源种植、三盛合酿造等 10 个年产值超 3000 万元的农业龙头企业,培育“丁村白莲”、“晋上一品”、“晋乡红”等 10 个省级、国家级农业品牌,把我县打造成全省优质农产品基地。建成以南贾镇连村为中心的甘薯淀粉加工区,带动全县 90% 的鲜薯转化为粉面,龙头企业加工粉条规模达 8 万吨,出口率达 60% 以上,产值达 4.5 亿元。同时,建设年储量 1500 吨干鲜果品气调库,筹建年产 1 万吨果汁、果酒、果酱加工企业。

(四)农户经营组织化,积极发展专业合作社

加快专业合作社建设,增加示范专业合作社数量,完善和规范专业合作社内部管理机制。以业主为骨干,财政扶持为杠杆,积极吸纳农户参加,形成各具特色、灵活多样的农业经济实体。重点促进主导产业带动型、龙头企业带动型、专业市场带动型、能人大户带动型、科技带动型、购销带动型、股份合作型等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快速健康发展。

倾力扩展农业服务体系。强化科技支撑功能,推广先进实用技术。积极建立县域农业技术创新体系,搭建与高校、农科院、农业企业、农业协会、专业合作组织、农业专家紧密合作的技术平台。突出推进特色农业科技服务。

强化农民专业合作组织的农业服务功能。扶持壮大农业专业协

会、技术中介、技术服务协会等组织发展。强化农民素质教育,加强科普宣传,提高技能培训。

(五)土地流转顺畅化,促进土地经营权流转

培育农村土地流转市场,搭建土地流转交易平台。鼓励农户将土地承包经营权的使用权,采用转包、出租、借用、互换、转让、入股等方式进行土地流转。不断探索“大企业+大基地”的联合开发模式、“大户+农户”的流转模式、“合作社+农户”合作模式等土地经营权流转。

三、加大旅游开发力度,提升现代服务业水平

以建设帝尧文化之都为引领,着力发展现代物流业和新兴服务业,形成传统服务业与新兴服务业密切结合、协调发展的新格局,带动现代服务业全面振兴。

(一)打好三张牌,发展特色文化旅游业

按照全省根祖文化旅游的总体思路,围绕“帝尧文化之都”定位,打好“十万年人类文明在襄汾,五千年国家文明在襄汾,五百年乡村文明在襄汾”三张牌。以“华夏古文明、襄汾好风光”为主线,以“大气魄开发、大招商融资、大作品展现、大会展集聚、大宣传推介”为手段,通过互联网、宣传画册、大型广告牌和旅游节等途径,展示襄汾风土人情和民间文化,大造声势,提升名气。充分利用好我县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优势,按照“谁投资、谁建设、谁经营、谁管理、谁受益”原则,放开旅游建设市场,加大旅游项目推荐力度,拓宽融资渠道,吸引各类资金投资开发旅游产业,实现“大旅游”的战略构想。

“十二五”期间,抓好以丁村、陶寺为代表的遗址类旅游开发,以双龙湖、丁村白莲等为重点的生态观光旅游开发,以赵盾故里、张良故里等为依托的历史人文旅游开发,使襄汾旅游叫响市场。积极开展汾城古建筑群、赵康普净寺等文物景点的保护工程。深入挖掘忠义赵盾、孝道李牧、智者张良等历史名人故事,认真做好转身鼓、花腔鼓乐文化以及《梦梦》、《走绛州》等襄汾民歌的开发保护。创新经营文化产业,搞好文化产品包装制作,将晋式仿古家具、仿古青铜器、北许锣鼓、天塔狮舞、范村剪纸等打造成为全国、全省文化产业示范产品。力争把丁村建设成为5A级景区,双龙湖、燕村生态园(丁村白莲)分别建设成为4A级景区、国家级的农业旅游示范点,把襄汾建设成为山西旅游经济大县,闻名全国的历史文化旅游胜地。

加大与旅游机构沟通力度,开辟以古槐——尧庙——丁村为一线的寻根祭祖游精品线路,形成以“帝尧文化三日游”为主打线路,集文化游、考古游、生态游、风景游为一体的旅游大格局。

(二)打造三基地,积极发展现代物流业

现代物流是实现跨越的潜力产业。发挥我县区位优势,大力推进传统仓储场所向现代物流配送基地发展。积极扶持张礼煤焦物流园区、赵康北柴物流中心和南辛店崔村仓储基地建设。加大物流业的科技投入,提高物流业的装备水平,大力发展物联网,将全县的运输、仓储、装卸、加工、整理、配送、信息等方面有机结合,形成完整的供应链,为用户提供多功能、一体化的综合服务,为我县与全国物流业同步发展提供平台。

(三)抓好三重点,提升商贸流通业

以改造传统商贸业、扶持新型商贸业、加快农村流通业为重点，不断提升全县商贸流通服务业水平。

改造传统商贸业。鼓励传统商贸企业进行适当方式的联合、合作，或融入商业连锁体系。

积极发展新型流通业。形成专业市场、连锁超市、社区商业互为补充、布局合理、结构优化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支持县城集贸市场、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和连锁店超市等商贸企业，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发展电子商务，扩大销售网络；发挥餐饮龙头企业的带头作用，弘扬特色食品，做大做强餐饮服务产业。

加快农村商贸流通业发展。按照商务部“万村千乡”工程的要求，加快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农村生活消费品、生产资料市场建设，为农民提供信息交流平台 and 农产品交易平台，切实解决农民“买难、卖难”问题。加快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步伐，积极推进“新网工程”网络体系建设，逐步增强农资、日用品、农副产品、再生资源四大网络体系服务功能，实现连锁超市覆盖到乡镇，新农村便民店覆盖到行政村的目标。大力扶持家家超市、虎虎超市等商贸企业延伸经营网络，逐步形成以县城店为龙头，乡镇店为骨干，村级店为基础的农村商贸流通网络。

第四章 统筹城乡发展 加快城镇化进程

大力实施城镇化战略,坚持走特色生态城镇化发展道路,促进城镇化建设大提速、大发展,在建设特色鲜明的生态宜居宜业城镇上实现突破。坚持以人为本,加大新农村建设力度,加快一体化进程,走统筹城乡协调发展的新路子,建设宜居宜业新区。“十二五”期间,全县城镇商品房、保障性住房增加 350 万平方米。

一、优化发展格局,构筑生态城镇体系

以县城建设为龙头,重点培育小城镇,适当发展小集镇。形成以县城为核心,小城镇为重心,辐射小集镇的“一核、三重、三放射”的县域城镇体系格局。

(一)实施县城扩张战略,强化县城引领的“龙头”地位

根据全市“一城三区”和“汾河百公里新型工业城镇走廊”总体部署,按照“华夏文明发祥地,晋南特色城镇群,现代时尚新城区”的定位,以争创国家级卫生模范县城和省级园林城市为目标,坚持“东提、西扩、北推进”的思路,加快县城建设步伐。旧城区坚持“只拆不建”的原则,扩大公共绿地面积,增加休闲娱乐场地,重在提升品位;新城区加快“北推进”的步伐,实施丁陶大道南北段、滨河路和外环路等骨干道路建设、形成三横五纵城市道路框架。充分发挥汾河百公里新型工业城镇走廊的示范效应,以“现代农业示范区、高新技术承接区、旅游观光重点区、城镇建设引领区”为目标,在全市总体规划框架下,完善基础设施,合理布局产业,举全县之力,打造半小时通达洪洞、尧都生活圈,使之成为拉动县域经济快速发展的增长极。

通过加强科学规划,突出区域功能,建设小城市,融入大临汾,逐步形成纵横通达、交通便捷的城市新格局,实现城区20平方公里、15万人口发展目标。县城新增住房面积150万平方米。

加强城市功能建设。开展县城北扩路网工程,拓宽城市发展空间。积极运作滨河东路、滨河西路和城际轻轨建设项目。打造亮点工程。新建人行、农行、信用联社、新城镇政府、公安指挥中心、法院审判用房、司法办公用房、新华图书大厦等一批办公大楼;加快三小路、三跨桥引桥、城北铁路桥等一批骨干道路建设,形成密集的道路网架体系;加大住房、就医、上学等配套设施建设,完善供水、供热、供气等城市功能,提高城镇综合承载能力。完成滨河公园、农贸市场、小吃城、二级汽车站、垃圾处理厂、天然气开发利用、滨河西路小区、丁陶尚都小区等一批基础设施工程。

加强城市管理。完成旧城区部分改造工程,引深城乡环境清洁工程,重点加强居民小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环境卫生以及主干道沿线“四乱”整治。健全基础设施管护办法,做好公用设施的养护工作。理顺住建、工商、交警等部门的职责权限,建立运行顺畅、分工明确、监督有力的城市管理新机制。加强县城居民素质教育,共同营造整洁、舒适的生活环境。启动国家级卫生模范县城和省级园林城市申报创建工程,提升县城的档次和品位。

(二)挖掘新生区域发展潜力,打造各具特色小城镇

依托区位优势,打造基础设施完备、服务功能完善、内外交通顺畅、环境整洁优美、地域特色突出的小城镇集群。建成集居住、商贸服务、教育卫生、科技服务、文化娱乐等综合配套为一体的中心小城

镇。完善赵康、南贾等一般建制镇的设施功能,发挥汾城、古城等中心镇的带动作用,支持邓庄、襄陵等乡镇率先与临汾市区对接融合。挖掘工业区、旅游景区、交通节点的潜在优势,加快人口和生产要素集聚,培育新兴小城镇。

做好小城镇的城镇功能建设。小城镇功能建设是未来五年小城镇建设的重点,是城乡一体化的重要内容。镇区统筹规划,合理安排住宅小区、商贸小区、文化广场、供水设施、供热设施、电网改造、垃圾处理场等城镇功能建设。积极推进城镇燃气工程,提高民用燃气普及率。促进镇区面貌的改观。

推动房地产市场和居民住宅建设。小城镇房地产建设要坚持“全面规划、重点开发、开发一片、收益一片”的原则。促进房地产业发展与主城镇区商业区改造、住宅小区开发建设、文化教育设施建设和经济功能区开发的结合。

(三)按照服务与辐射功能,积极建设小集镇

在加强重点中心镇建设的同时,推进集镇建设。非建制镇的乡和交通区位优势明显的乡村,要综合考虑产业布局、地理位置、人文历史等方面因素,因地制宜,突出特色,规划建设集镇,提高承载能力。

完善大邓、陶寺、永固、景毛、南辛店、西贾等集镇的功能,使之成为具有一定辐射力和带动作用的农村区域性经贸、教育卫生和科技服务中心。

二、引导人口转移,加快城镇化步伐

建立健全与城镇化健康发展相适应的财税、土地、行政管理和

公共服务等制度,完善户籍和流动人口管理办法,破除二元户籍制度,多方增加就业岗位,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引导广大农民向城镇集聚。清理和取消针对农民进城就业的歧视性规定和不合理收费,进一步简化农民进城务工的各种手续,优化农民进城环境,降低农民进城的“门槛”,缩小农民和城镇居民之间的差距。多种形式保护进城务工农民的合法权益,解决其住房、子女就学、医疗、劳动保险、就业等社会保障问题。加强农村劳动力的就业技能培训,帮助进城务工农民适应新的生活和工作环境,提高农民进城就业的能力。通过城镇化的建设,带动农村劳动力转移,引导农民到城镇居住和工作,享受城镇居民的待遇,全力提升城镇居民生活质量和水平。到2015年,全县城镇化率达到50%以上,城镇人口25万人左右,年均新增城镇人口2万人。

三、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推进新农村建设

按照“生产发展、生活富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要求,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十二五”期间,每年建设40个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力争把所有行政村纳入省级重点推进村的范围。

(一)推动一村一品,发展农村特色产业

选择和扶持产业发展。采取政府指导、企业运作、多元投入、农民参与的方式,加快富民农业生态产业区建设。各村要有1—2个特色产业,最终形成多村一品或一村一品的特色产业格局。鼓励农民中的能人,利用本地产业和小城镇建设的机遇,开拓新的加工产业。

加大农村基础设施投入,全面实施基本农田改造和水利建设。

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的一系列支农惠农政策,调动广大农民的农业生产积极性,促进农村经济稳步增长。

(二)先行做好规划,促进新村庄建设

坚持规划先行的原则,在搞好社会主义新农村试点村和重点推进村的基础上,大力实施新农村连片建设。各个乡镇和行政建制村都要编制新农村建设总体规划,形成县、乡、村三级相互衔接、良性互动的新农村建设规划体系。

继续推进文体小广场建设项目和农村文化图书室建设,构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快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步伐,积极推广普及农村家庭沼气,改造农村家庭厨房卫生设施,改善农村庭院卫生,杜绝生活垃圾和污水对农村环境和地下水源的污染。同时,示范推广节能节水居民住宅,推广利用太阳能,提升农村生活水平。到2015年,创建2—3个省级环境优美乡镇,13—20个市级环境优美村庄。

(三)加强教育培训,进一步提高农民素质

加强教育培训,培育新农民。按照农业现代化的要求,不断加大农村教育和科技事业的投入,完善科技站所配套设施,鼓励农民自学成才和自主创新。大力培养农村实用人才。建立政府扶助、面向市场、多元办学的培训机制,加强对农民科技培训,普及农业科技知识,不断提高广大农民学习新科技、运用新科技的能力。实施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阳光工程”。

(四)强化基层民主,健全基层民主法制

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强化农村基层民主,规范村民自治行为,切实维护农民的民主权利。进一步完善村务公开和民主议事制度,让

农民群众真正享有知情权、参与权、管理权、监督权。完善村民“一事一议”制度,健全农民自主筹资筹劳的机制和办法。

四、加强城乡联动,加快城乡一体化步伐

加强城乡联动,探索以工补农、以工促农长效机制。鼓励和支持工业反哺农业,做大做强农业龙头企业;鼓励和支持淘汰的焦铁企业转产农业,利用闲置土地发展养殖、农副产品加工和农业产业化项目;鼓励企业集团、公司投资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城镇化进程。培育新型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发挥集聚效应,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促进公共设施向农村延伸、公共服务向农民覆盖,促进城乡要素的自由流动、市场的有效对接。以城镇为依托,吸引农村人口到中心城市居住和就业,提高居民生产生活水平,加快城乡一体化步伐。改革城乡分割的管理体制,改变城乡差别化政策,从规划、产业、市场、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组织领导等方面构建统筹城乡的新体系。

第五章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夯实发展基础

进一步推进交通、水利、电网和信息化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构建功能配套、高效便捷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从为经济发展配套服务转向引导促进经济发展转变,为我县转型跨越发展提供支撑和保障。

一、拓展延伸,构建现代交通网络

按照市里确定的“一城三区”战略要求和建设百公里汾河新型工业城镇走廊规划,加快构建交通网络,完善路网结构,提高线路等级,打通对外快速通道,扩展县内通达密度。重点建设滨河东路、滨河西路、河东轻轨铁路、襄陵大桥、赵曲大桥、共青团大桥、丁村大桥、河东工业园区连接线、河西煤化工工业园区连接线、农业园区连接线、旅游点连接线等工程,提高快速通达的便捷性。同时,完成1210公里的县、乡、村三级公路联网升级改造工程,大力改善县内交通条件。通过重点工程建设和对现有公路的改造升级,在全县形成四通八达的交通网络体系。

二、标本兼治,搞好水利水保建设

推广喷灌、微灌和滴灌农田节水技术,完成小型自流区工程改造、小型提水灌区工程更新改造、井灌区节水改造等工程;解决水资源瓶颈制约,完成禹门口引黄东扩襄汾段引水配套工程和引沁入汾输水续建工程;建设和改进水利防洪工程,增大七一水库蓄水容量,完成中陈水库除险加固,加强汾河、三官峪、豁都峪、洗耳河、邓庄涧河等河(沟)道治理。形成体系较为健全的水利建设布局,进一步增

强水旱灾害应对与综合防御能力、水资源合理调配与高效利用能力、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力、科学治水与依法管水能力,确保防洪安全、供水安全、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水利支撑和保障。搞好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完成小流域治理面积 708.4 公顷及部分小型水利水保工程,到 2015 年,全县水土流失治理度提高 9.8%,达到 60%。

三、升级改造,增强电力供应能力

围绕城镇体系建设和产业空间布局,构筑现代能源供给保障体系。根据转型发展需要,加快电力基础设施建设,优化电网结构,加强城网、农网改造,实现大功率、远距离、低损耗输电,提高供电可靠性。“十二五”期间,建成 220KV 输变电站 1 座、110KV 变电站 4 座、35KV 变电站 1 座,大幅提升输变电能力,提高城乡供电质量和安全可靠,增强支撑经济发展的保障功能。

四、整合延展,实施数字襄汾战略

加大城乡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大以先进技术为基础的骨干网、城域网、接入网建设,促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进一步融合。

大力推进电子政务网络建设。整合提升县委县政府公共服务和管理能力。加强重要信息系统建设,强化地理、人口、金融、税收、统计等基础信息资源开发利用。确保基础信息网络和重要信息系统安全。重点建设交通、水利、城镇基础设施和方便可靠的信息网。注重提高工业园区、农业产业基地、加工园区、中心村组等的信息配套设施建设水平。

加强小城镇和社区信息化建设。以网络平台、语音平台和平面

咨询为载体,提升网络公共、商务、金融、物业等服务能力。实现电信网、广播电视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扩展网络信息途径。以信息共享、互联互通为重点,建立多元投资机制,充分发挥广播、电视、电话、手机信息综合利用的作用,扩展网络信息途径。

注重城乡信息主体培育、信息网络人才引进、信息资源开发力度。做好健康信息消费娱乐舆论引导。

第六章 强化社会事业 促进民生改善

以人的全面发展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大力发展科技事业,加快发展卫生事业,千方百计扩大就业,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积极发展文体广电事业,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推动县域社会事业的发展,促进全县经济繁荣和社会和谐。

一、优先发展教育事业,稳步提高教育质量

坚定不移地实施“科教兴县”战略,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加快幼儿园建设,基本普及学前教育;巩固提高九年义务教育,基本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大力支持关心特殊教育;发展壮大职业教育,构建终身教育体系。优化教育结构,合理配置教育资源。提高教育质量和管理水平,推动教育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积极发展学前教育。把学前教育纳入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规划,建立起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办园体制,确保我县学前教育健康发展。到“十二五”末,城乡基本普及幼儿教育,3-5周岁幼儿入园率达90%以上。

进一步巩固“九年义务教育”成果。全面提高我县义务教育综合水平,大幅度提升办学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到“十二五”末,小学、初中入学率均达到100%,残疾儿童入学率达95%以上,小学在校生巩固率100%,初中在校生流失率控制在0.5%以下。完善特殊教育体系,全面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水平。

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着力提升教

育教学质量和水平。同时,进一步理顺县职业教育管理体制,扩大职业高中招生规模;到2015年,高中阶段教育15-17岁适龄人口毛入学率达到95%以上;力争使中等职业学校与普通高中招生比例达到1:1。

继续完善成人教育体系。“十二五”期间,广泛开展各类成人继续教育,健全灵活、开放、多元的终身学习的成人教育体系。加大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力度,使接受培训面达到35%以上,农民实用性技术年培训量达3万人次以上。城镇职工岗前、在岗和转岗培训量每年达8000人次以上,城镇职工接受培训面达到45%。重视老年教育。广泛开展城乡社区教育。

二、大力发展科技事业,实施科技兴县战略

实施科技兴县战略。重点抓好未成年人、农民、城镇劳动人口和公务员“四大重点人群”科学素质的培养、教育和提高工作。加强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对科普事业的投入,不断增强基层科普服务能力,深入开展科普示范乡镇、科普示范基地创建工作,大力扶持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建设,全面实施“科普及农兴村计划”。到“十二五”末,创建科普示范乡镇2个,科普示范基地3个,农村专业技术协会10-15个。

推动科技项目工程。积极引导现有科技型企业申报国家、省、市级星火、火炬、攻关计划。“十二五”期间,年引进科技成果10-15项,自主开发的科技成果转化率达85%以上,科技进步对国民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大于45%。

建设企业技术创新基地。努力营造有利于技术创新、发展高科

技和实现产业化的政策环境,为各类企业开展科技创新活动提供平等竞争的平台。加大企业的自主开发力度,提高企业的自主研发能力,形成自己的核心技术和专有技术,增强核心竞争力。到“十二五”末,新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3-5 家,企业研发中心 3-5 个,开发高新技术产品 20 个,高新技术产值占全县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达 20%以上。

三、加快发展卫生事业,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坚持“预防为主,农村为重”的方针,以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为目标,合理配置卫生资源,健全卫生服务和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加强卫生事业和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完成县人民医院河西新院、二院、中医院的新建、扩建工程,形成以县级医院为中心,辐射乡镇卫生院、行政村卫生室和社区卫生所三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兴办民营专科医院,多渠道发展医疗卫生事业,全面提升医疗卫生整体水平。到 2015 年,全县乡镇卫生院完成达标任务,行政村卫生室实现“五化”目标,病床位达到每千人 4.45 张。

继续实施“人才强卫”战略。加大对全县各类医疗机构医疗卫生技术人员的培养力度,提高诊疗水平。在“十二五”期间,每千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达到 4.5 人。

加快推进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建设。完善城乡居民合作医疗制度,实现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全面覆盖,切实解决居民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进一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立符合县情的卫生体制。全面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加强疾病预防、妇幼卫生保健、爱国卫生和药品监督工作,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四、大力强化就业服务,不断扩大劳动就业

把扩大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和调整经济结构的重要目标,实现经济增长与扩大就业的良性互动。“十二五”末,城镇就业总量达到3万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持续扩大,劳务输出总人数达4万人次以上。

培育和引进劳动密集型产业。鼓励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有效缓解就业压力,促进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着力培育和引进3-5个劳动密集型的重点企业。“十二五”期间,每年吸纳转移农村劳动力8000人。

创新灵活多样的就业形式。引导失业人员从事非全日制、临时性、季节性等工作,以灵活多样的形式实现就业。积极鼓励和支持民营企业扩大规模,增加就业岗位。政府职能部门积极落实国家就业政策,召开人才交流会,提供广泛用工信息,搞好服务。开发公益性就业岗位,就近安置特困下岗职工,从事卫生清洁、环保绿化、交通管理、治安联防等工作。

鼓励自主创业和自谋职业。完善自主创业、自谋职业服务体系,更新就业观念,营造自主创业的社会环境。运用好财税、金融政策,增加融资渠道,放宽市场准入限制。加强技能培训和创业服务,积极培育创业主体,支持创办小型企业,使更多劳动者成为创业者,推动创业型社会建设,扩大就业容量,每年新增城镇就业6000人。

加大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健全面向全体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和人力资源开发政策体系,全面提高劳动者职业素质和就业能力。开展再就业培训和创业培训。“十二五”期间,下岗人员再就业

培训比例达到 90%，劳动预备制培训人员占新生劳动力的 80%以上，进城务工人员和向非农转移就业的农村劳动力得到基本的职业技能培训。

五、完善社会保障制度，推进福利普惠化

完善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完善政策制度和操作规程，建立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资金投入自然增长机制。全面实现动态管理，分类施保，应保尽保。到“十二五”末，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应保率达 100%。

完善劳动保险体系。不断完善社会保险制度和政策，继续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在完善城镇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基础上，全面实施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到 2015 年，各类保险参保人数由 11 万人增加到 19 万人。积极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进一步做实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逐步完善医疗、生育保险制度，强化工伤保险制度预防工伤和促进职业康复的功能；强化失业保险制度预防失业、稳定就业和促进就业的功能。认真落实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待遇有关政策，逐步提高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确保各种社会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完善各项专门救助制度。到“十二五”末，全面建立起管理制度化、操作规范化的城乡医疗救助、助学、住房、取暖和法律援助等救助制度，切实保障特殊困难群体的生存、生活和学习等权利。

完善救灾救济管理机制。全面加强救灾应急队伍组建、救灾物资储备、救灾装备配置、灾害信息评估、紧急救援、灾情监测、预警、救助捐赠等工作体系建设。建立县、乡（镇）二级减灾、防灾、救灾信

息网,普及减灾、防灾、救灾知识,提高灾害紧急救助能力和减灾救灾综合协调能力,提高公众自救互救能力,及时有效地保障好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保障受灾群众的基本生活。

六、积极发展文广事业,丰富人民生活

加强文体基础设施建设。有效发挥县图书馆、博物馆和文化馆(中心)作用,加快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推动文体公益事业发展。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挖掘、保护和复兴工作。加大对体现襄汾特色和高水准的艺术院团的扶持力度。到“十二五”末,完成9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和100个农民书屋建设工程,建成丁村旅游文化大厅,新建县体育场和农村小型文体活动广场。

大力发展广电事业。积极实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做好“三网融合”的各项准备和衔接工作。加大资金投入,实现广播电视数字化。筹建河西区有线电视服务大厅。强化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加快互联网等新兴媒体建设。

七、做好人口管理,保障服务民生

继续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控制人口总量,优化人口结构,提高人口素质。加强综合协调,制定有利于稳定低生育水平的户籍、税收、土地、就业、教育、社会保障、社会福利、城市管理政策,促进各项社会经济政策与人口计生政策的有机衔接。全面开展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大力实施“优生促进工程”。

推进综合治理,制定流动人口管理服务新政策。“十二五”期间,建设县人口培训中心和乡镇计生中心服务(站)所,把全县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5‰以下。

积极发展妇女儿童和残疾人事业。切实保障妇女儿童和残疾人合法权益。

强化老龄人口管理工作。逐步建立老年社会服务体系,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充分发挥老年协会骨干作用,丰富老年群体生活。

第七章 节约利用资源 改善生态环境

以节能减排为抓手,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合理利用资源,积极实施“蓝天碧水”工程,构建经济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的资源节约型社会;改善环境质量,保障环境安全,建设环境友好型社会。

一、发展循环经济,节约利用资源

(一)加强资源节约,促进资源综合利用

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积极倡导节约方式。坚持资源开发与节约并重,以提高资源利用率为核心,以节能、节水、节材、节地和资源综合利用为重点,建立健全促进节约型社会建设的体制和机制。树立新的发展观,降低经济发展对不可再生资源的依赖度,以循环经济推动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促进资源循环利用。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实现低消耗、低排放、高效率,鼓励支持引导企业循环式生产,在钢铁、焦化、煤炭等重点行业和产业园区积极发展循环经济。

鼓励和扶持企业积极开展资源节约综合利用。资源性利用企业要增加和补充必要的设备,对筛选分离物、废气、废渣等副产品、污染物进行回收利用,形成企业生产上下游的合理循环。建材行业,淘汰粘土制砖,大力发展水渣、粉煤灰、煤矸石等新工艺制砖;强化水泥行业管理,充分利用可再生资源。

推进节能降耗,提高能源、原材料利用水平。加强对选矿、钢铁、焦化、建材、铸造等重点行业能源、原材料、水的消耗定额管理,采取高效低耗技术、工艺和设备,提高能源和原材料产出效益。

突出抓好一三产业节能工作。鼓励使用节能环保型交通工具,

加大城镇供水管网改造力度,大力推行节水器具、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推行管道输水、喷灌、滴灌等农业节水灌溉技术,制定宾馆业、餐饮业、党政机关的垃圾污水处理和节水节能标准化规定与措施。

推广国家环保节能标准。新建居民小区实施居民住宅环保节能标准,对建筑材料的保温隔热、户型采光和通风、太阳能、天然气利用、室外绿地和硬化路面等做出具体的环保节能规定。

“十二五”期间,万元 GDP 综合耗能下降 20%以上,用水量控制在 68 立方米以内;工业用水重复率达到 80%,中水回用率大于 60%;农业灌溉水利用系数提高到 0.6。

(二)培育低碳产业,倡导绿色生活

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原则,建立和完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提高资源利用效率,降低废物排放,发展低碳经济。一是规划先行,把发展低碳经济上升为县域发展战略。力争到 2015 年,我县建成一批低碳经济试点园区和项目,初步建成低碳经济产业体系。二是大力发展新能源、节能环保产业。加快推进秸秆生物质制气等综合利用,促进我县低碳经济发展。三是积极倡导低碳经济和低碳生活理念。引导城乡居民积极参与绿色消费,形成低碳绿色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

二、加强环境保护,改善生态环境

(一)加强污染防治,发展生态产业

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政策,做好工业大气污染、噪声污染和水污染的综合治理工作,减少工业粉尘、二氧化硫、烟尘等污染物排放量。严格控制源头污染,限制和淘汰浪费资源、污染环境的落后工

艺、设备、技术和产品,关闭严重浪费资源、污染环境的企业和生产线。改进矿产开采和强化综合回收利用,防止新的工业污染源和制止新建高能耗企业,彻底淘汰落后矿产开采方式。抓好建设项目环境治理,做好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执行率达到100%。加大环境治理投资,提升工业企业治理水平,推行清洁生产,焦化、钢铁、铸造、造纸、建材等工业排放的污染物全面达到国家标准,主要污染企业通过清洁生产审核认证工作。增加工业企业的厂区和周边绿化面积,减少土地裸露和扬尘。缩短工厂或者车间上下游之间的空间运输距离,减少道路抛撒和管道泄漏污染环境。在重点工业区周边建设绿色隔离带,减少工业污染物的向外扩散。充分利用可再生资源,推广生态农业。使用可降解地膜,普及秸秆制沼气还田技术。开发无公害果品、蔬菜等绿色食品,减少农药化肥的使用和残留,无公害果蔬达到80%以上。建设优良树种培育基地,增加优良树苗的供给,满足县域生态绿化的需要。

到2015年,在全县范围内创建省级清洁生产示范企业达到70%以上,示范企业区实现零排放。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在2010年的基础上下降10%。

(二)强化环境整治,保护城乡环境

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法规,搞好城市环境保护工作,县城环境状况得到明显改善。“十二五”期间,县城空气质量二级以上天数稳定在310天以上,加强饮用水源保护和水质保障能力建设,供气、供热覆盖面进一步扩大,推广使用天然气、液化气、太阳能等清洁能源和燃料。在城镇和医院对垃圾进行分类处理,积极回收

可再生利用的垃圾。建成县城垃圾处理场,安全处理生活垃圾。在重点乡镇建设 1-2 个垃圾集中处理站,巩固提高“环境卫生大整治”成果。加快县城河西新城城市下水管网建设,全面实现县城生活污水集中净化处理,城市生活污水处理达到国家 2 级标准排放。

增大县城绿化密度和面积。严格按照建筑占地面积、硬化面积、绿化面积 3:3:4 的比例进行新区开发建设,积极创建省级园林城市。在主要道路和中心河道两侧建设绿化带,增加居民区和办公区的绿化面积,使县城建成区绿地率达 35% 以上,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到 8 平方米以上。建成滨河公园,改善县城人居环境,实现“宜居宜业新区”民生目标。

结合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加大农村环境保护力度。加强农村规模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畜禽废渣生产沼气达到 90%。

(三)改善县域生态,提高环境质量

强化区域内环境绿化。以三北防护林工程为基础,完成工业园区道路及乡村公路两侧宽林带建设任务,增加人均绿地率,全县森林覆盖率达到 18%,国土绿化率达到 50.1%,林木蓄积量和固碳量净增 4% 以上。

推进矿山生态环境保护。加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实施塔儿山沉陷区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加强汾河(襄汾段)水污染综合治理,使汾河(襄汾段)水质明显好转,维护生态环境安全。

加强自然保护区建设。把人口稀少或已无人居住的小山村划归保护区范围,退耕还林,实施绿化保护工程,提高植被覆盖率。在矿山采空区实施复垦植树工程。实施边远山区移民,把移民搬迁后的

土地和宅基地收归自然保护区进行绿化建设。鼓励农村居民在庭院植树,美化农村居民生活环境。

第八章 创新社会管理 创造和谐局面

改革创新社会管理,积极推进社会管理理念、机制和方法创新,最大限度促进社会和谐,让全县人民安居乐业。

一、健全安全生产体系,提升应急管理能力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把事故预防作为促进安全生产的主攻方向,把规范生产作为促进安全生产的重要保障,把科技进步作为促进安全生产的重要支撑,进一步建立完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系、安全生产事故防控体系和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一)健全安全监管体系,保障安全生产

建立权责明确、管理规范、精干高效、保障有力的安全生产监管体系,是依法对安全生产实施监督管理,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确保安全生产的重要保障。

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监管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县综合性安全生产监管机构,壮大队伍规模,提升装备水平,不断强化行业性安全生产专业管理机构和管理人员的业务能力,力争在2015年使安全生产监管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达100%。

建立综合性安全生产监管网络。充分发挥安监部门对全县安全生产的综合监管作用,全面落实公安、交通运输、国土资源、住建、工商、质检等部门以及重点企业和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与行业主管部门管理职责,全面形成安全生产综合监管、行业管理与企业内

部管理相结合的系统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网络。

着力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加强对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和技术改造工程项目监管,严格落实设计、施工、验收投产和使用“三同时”安全责任。同时,抓好煤矿、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交通运输等高危行业的安全生产,重视防震防汛减灾系统工程建设,加大地质灾害防范力度,保障人民用药和食品安全,有效预防和遏制重特大事故。

(二)健全安全防控体系,夯实安全基础

推动各类企业依法依规生产经营,提高技术水平,健全规章制度,完善安全标准,加强安全监管,督促责任落实,狠抓责任追究,推动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安全生产事故防控体系,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严格企业安全管理。进一步规范各类企业生产经营行为,建立企业安全生产监测和事故预警系统。强化生产过程管理的领导责任,落实矿山、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消防等有关主管部门和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治理责任制。

加强安全生产技术保障。加强企业生产技术管理,切实落实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技术管理负责制,强化企业主要技术负责人技术决策和指挥权。

(三)建立安全应急体系,提高应急能力

建立符合我县安全生产特点的,统一高效的应急救援体系,切实提高事故救援和应急处置能力。

不断完善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体系。明确各行业主管部门职责。建立健全县安全生产事故灾难总体应急预案、县安全生产事故

灾难专项预案、行业部门安全生产事故灾难救援和保障的应急预案、乡(镇)政府事故灾难应急预案和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并且相互衔接,形成有机整体。

建立健全县乡(镇)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成立县乡(镇)应急救援指挥机构,建立必要的演练制度,以确保抢险救援工作程序准确、反应灵敏。

建立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县粮食、经信(商务)、水利等部门要建立应急救援物资仓库,储备一定数量的应急救援物资;依托危化企业,储备一定数量的防毒面具、灭火器材等专用设备,应急救援。

二、加强精神文明建设 构建平安和谐新襄汾

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加快社会主义法制步伐,维护社会公平和正义,促进全县经济繁荣和社会稳定,全面提升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质量,努力构建“文明襄汾、诚信襄汾、和谐襄汾”。

(一)推进精神文明建设,构建“文明襄汾”

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努力在全社会形成统一的指导思想、共同的理想信念、强大的精神力量和良好的道德风尚。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大力弘扬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政治认同;深化文明县城、文明单位、文明村镇、文明行业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大力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建设,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形成知荣辱、讲文明、树新风的良好社会风尚;大力繁荣文学艺术,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发掘和利用,以帝尧文化为切入点,着力打造一批

文学精品,实施好文化产业“五个一”工程,推进文化产业健康快速发展。

(二)树立诚实守信形象,打造“诚信襄汾”

以政府信用、企业信用、个人信用建设为主体,以信用网络、信用制度建设为保障,着力构建社会信用体系。建立信用监督和失信惩戒制度,切实提高全社会信用水平。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开展“阳光政务工程”建设,建立重大事项听证制度,提高政府的公信力。深入开展“企业信用形象塑造工程”,加强企业质量信用建设。加快推进企业质量信誉评价制度和企业信用分类监管制度建设,营造诚实守信、依法经营的良好氛围。加强全民诚信公约的宣传普及,提高全民诚信意识,积极推进“诚信襄汾”建设。

(三)强化管理能力,构筑“和谐襄汾”

强化社会管理能力,构建和谐稳定社会。深入开展法制教育活动,积极运用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工作机制,及时处理热点、难点问题,特别是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种矛盾。建立健全基层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及时预防和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实施“依法治县”方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充分发挥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作用,开展扫黄打非、涉爆涉毒等整治斗争,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经济犯罪和职务犯罪等活动,维护社会稳定。加强司法、执法队伍建设,提高执法者素质和执法水平。增强国防动员和国防教育,切实抓好人民防空、民兵预备役和双拥共建工作。广泛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活动,依法管理宗教和对台事务。实现普法工作的规范化和法制化,增强法制观念和公民意识,构建“和谐襄汾”。

第九章 深化改革开放,创新体制机制

“十二五”时期要实现转型跨越发展,再造一个新襄汾的宏观目标,必须进一步解放思想,拓宽视野,更新观念,强化建设支撑体系,建立健全保障机制。

一、围绕项目,强化支撑体系建设

(一)确保项目,加大投资支持力度

重大项目建设对于确保实现战略目标、战略重点和主要任务具有重要意义。“十二五”期间,要以项目建设为载体,重点项目为支撑,推进农林水利、工业、城建环保、交通、服务、资源开发和社会事业发展等7大类345个重大项目建设。规划项目总投资915.2亿元,其中:农林水利项目152项,投资22.5亿元;工业项目47项,投资705.76亿元;城建环保项目34项,投资13.7亿元;服务业项目19项,投资92亿元;交通项目44项,投资68.26亿元;资源开发项目1项,投资1.2亿元;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等社会事业项目50项,投资11.8亿元。

(二)深化改革,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认真履行政府职责,进一步增强政府公信力,保障规划的顺利实施。把引资金、上项目作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关键,兴办大企业、建设大园区,推动我县经济大发展、大繁荣。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确立企业投资主体地位,严格施行审批、核准和备案“新三制”。合理界定政府职能,规范政府投资行为,建立投资责任追究制度和社会监督机制。对规划确定的重点项目,集中力量抓落实。加大对产

业化经营、农业综合开发等项目的政策性资金扶持力度,进一步增强发展后劲。建立工业园区办事机构,在土地、信贷、人才培养、科技创新、设施配套等方面,给予特殊政策,使其优先发展。加大资金倾斜力度,加快物流、餐饮、金融保险等服务业发展。增加对安居工程、科技、教育、卫生和生态环境建设等薄弱环节的投入,加快城镇化进程。

(三)激励人才,强化智力支持力度

加强人才队伍和组织能力建设,为“十二五”规划的顺利实施提供人才支撑和组织保障。着力抓好党政人才、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和农村实用人才五支队伍建设,推进人才培养、选拔、激励、引进和服务五大工程建设。围绕产业开发、城镇建设、经营管理、执政能力建设等方面,多渠道引进各类优秀拔尖人才、高新技术专业人才、经营管理人才、复合型人才。设立引进高级人才的专项资金,建立起引进高级人才“绿色通道”。

(四)先行先试,争取上级支持力度

紧紧抓住实施《国家促进中部地区崛起规划》,创建“山西省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建设临汾市“一城三区”和“百公里汾河新型工业城镇走廊”带来的机遇,积极争取上级项目扶持。

二、创新机制,破除瓶颈制约因素

(一)创新理念,扩大招商引资

全力搞好对外宣传。聘请有资质、高水平的专业团队精心策划招商引资宣传方案,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等现代媒体,大力宣

传我县的产业发展方向和《招商引资优惠办法》。认真制作“投资指南”、“招商引资重点项目”等宣传资料,全面介绍我县招商引资的比较优势、优惠办法及重点项目。创新招商方式。积极参加“中博会”、“高交会”、“厦洽会”等各类大型经贸洽谈活动,在北京、上海、广州等发达地区精心组织项目推介会、发布会、博览会和襄汾籍在外老乡联谊会,通过以情招商、以企招商、以资源招商、以环境招商,全方位、多层次地引进项目、资金和人才。建立激励机制。对符合我县投资导向的工业、农业、服务业类项目,实行优惠的土地政策、财税留县返还政策和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政策;对投资超过5000万元的高新技术类项目,实行更优惠的土地政策,必要时提供财政贴息。既要招来外商,更要留住内商。鼓励本县企业家新上项目,实现二次创业。优化发展环境。对所有落户我县的重大工程、重点项目,全部由县级领导包建、职能部门牵头、专职人员全程负责,跟踪办理立项、环评等相关手续,协调解决实际问题,促进项目顺利开工建设、早日投产达效。

(二)整合资源,解决土地矛盾

完善《襄汾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整合利用总体规划中现有的土地资源,合理组织土地利用,提高土地使用效率,实行城乡建设和交通、能源、通讯等基础设施建设集约用地,使土地资源更好地为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服务。稳步开展城镇建设用地增加与农村建设用地减少相挂钩试点,通过土地复垦整理,实施城镇建设用地与农用地的调整、互换,实现土地资源的“占补平衡”。在安排土地利用计划时,要向重点项目、骨干企业、工业园区和城镇重点工程倾

斜。严厉打击违法侵占国土资源行为,保障重点建设项目用地。要加强与省市有关部门的衔接,争取更多的建设用地计划指标。

(三)开阔视野,多方筹措资金

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推进村镇银行试点,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增强金融对农村经济发展的支持能力。积极向商业银行推介项目,大力推进银企合作,争取信贷资金投放。巩固和发展中小企业担保公司,以政府启动、企业互助联保,构建中小企业发展互助担保体系。加强与国家开发银行合作,积极利用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款,努力从资本市场直接融资,鼓励支持有条件的企业上市。

三、深化改革,优化发展环境

(一)创优环境,大力发展民营经济

进一步创造宽松环境,大力发展民营经济。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充分认识民营经济在县域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认真落实民企政策,放宽市场准入、促进民营企业实现规模化运作。建立和完善民营经济服务体系,帮助民营企业寻找项目和融资,使民营资本成为县域经济发展的主体。鼓励民营经济进入公用事业、基础设施、基础产业、现代服务业等行业和领域。加强对民营企业的服务和监管,引导民营企业从家族式、伙伴式走向现代企业制度,激励他们为襄汾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二)服务发展,加强建设服务政府

政府是转型发展的谋划者、发动者和组织者,转型发展首先是政府的转型。深化政府机构改革,优化组织机构,理顺职责分工,推进电子政务,降低行政成本,建设阳光政府、法制政府、服务政府、责

任政府。加快实施项目带动战略,落实首办负责制和限期办结制。对纳入规划的重大项目,要开辟审核绿色通道。完善政府绩效评估机制。加强和改进社会管理,创新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方式,保持社会和谐稳定。

(三)注重效率,加强政府效能建设

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建设公开高效的政务环境,减少行政审批,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优化服务质量。严格实行首问负责制、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失职追究制、效能投诉制、效能考评制、政务公开制、执法责任制等效能建设八项制度,建设文明公正的法制环境,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水平,坚决制止和杜绝各种形式的“三乱”行为。

第十章 规划实施与保障机制

实现本规划的目标和任务,要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政府要正确履行职责,合理配置公共资源,确保规划的顺利实施。

一、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

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在县人大依法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下,各职能部门按照《纲要》制定和调整相关专项规划,加强对相关领域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分析、监测和指导,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报告《纲要》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提出进一步发展的措施。全县上下要提高规划意识,自觉以规划指导各项工作,确保规划提出的任务和目标如期实现。

二、加强规划的广泛宣传发动

《纲要》批准后及时向社会公布,利用各种媒体,采取多种形式,加大宣传力度,在全社会形成关心和参与规划实施的氛围,使实施规划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成为企业和各种社会力量决定自身经济和社会行为的重要参考。

三、建立健全规划评估机制

“十二五”规划事关我县发展改革大局,是未来五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依据,规划具有前瞻性和指导性,同时具备约束力。为了正确实施“十二五”发展规划,提高可操作性,要在规划期内对本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评估。依据评估结论,及时调整思路、修改方案,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科学依据。评估采取定期、定量分析法和专

家评审相结合的方法,邀请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参与,对规划进行全面科学评估,将评审结果及时上报县“十二五”规划领导小组。经审定后提出修改方案,报人大常委会审议后实施。

我们要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解放思想,振奋精神,扎实苦干,大胆创新、千方百计促转型,万众一心谋跨越,聚精会神搞建设,进一步转变发展方式,全面落实“十二五”总体规划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五年再造一个新襄汾”的战略构想。